

# 荷蘭手機禁令實施後 2025 成效評估報告出爐

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

「除非在課堂上用於教育目的或出於必要（例如醫療需求），否則不允許在課堂上使用手機和其他電子設備。」

荷蘭教育部宣布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「課堂內禁用手機」全國協議正式生效，適用於中小學階段教育。教室內禁止使用手機及其他電子設備，除非為課堂教學目的或醫療必要，該協議目的為減少手機的負面影響，並保留其正向教育用途。

受荷蘭教育部委託，荷蘭研究機構康斯塔姆研究所（Kohnstamm Instituut）於 2025 年發布最新「校園智慧型手機及其他電子設備使用監測研究報告」針對荷蘭中學、小學與特殊教育階段展開調查，研究全國手機禁令實施一段時間後的成效評估。此份研究報告透過問卷與小組訪談方式追蹤實施成效。

## 中學教育階段（VO：Voortgezet Onderwijs）

- 99% 的中學已明訂手機使用規定，多數採取「回收收納或寄放於鎖櫃」
- 學生攜帶手機的頻率顯著下降
- 對非教學性手機使用的問題認定，由協議實施前的 62% 降至 29%

## 成效回報：

- 75% 的學校發現學生注意力提升
- 59% 覺察到校園社交氛圍改善
- 28% 微幅提升學業表現

教學使用手機情形維持穩定或略減，部分功能已被其他非數位工具取代。

## 挑戰：

- 教師認為執行協議增加工作負擔
- 須調整與學生的溝通方式
- 某些校園發生肢體衝突或干擾行為增加
- 49% 的學校認為執行協議「不費力」

- 成功因素包括：清晰溝通、集體執行與提供手機使用替代方案
  - 51% 的學校滿意此政策，視為有效支援，33% 希望能立法強化
- 小學教育階段（BO：Basisonderwijs）**
- 89%的小學已實施手機禁令，普遍要求學生將手機放置於固定位置或課堂開始時上繳
  - 小學生本來攜帶手機的比例低，校方普遍不認為這是重大問題

**調查結果顯示：**

- 對注意力與學業表現未見顯著影響
- 23%的學校觀察到學生福祉與校園氣氛改善
- 執行順暢：81% 學校表示管理輕鬆
- 智慧手錶較難辨識，因此管理較手機寬鬆
- 73%對手機禁令協議表示滿意，認為有助於區分校內設備與私人電子設備

**特殊教育（Gespecialiseerd onderwijs）**

- 93% 的特殊教育機構正在執行智慧電子設備使用協議
- 常見作法為「全校禁用或課前收回手機」，但針對醫療或教育支援用途

**管理效果差異：**

- 不同教育類型實施情況也明顯不同：在年齡較大的學生中，攜帶手機的學生數量明顯減少
- 教師與家長普遍支持政策，但而學生反應兩極；有人願意配合，也有人表達失落，且普遍認為校園更有交流氛圍
- 68%的特殊教育機構對政策表示滿意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2025年6月，康斯塔姆研究所（Kohnstamm Instituut）

<https://open.overheid.nl/documenten/54c01e11-5a20-4779-9243-f4ed5fda1c9f/file> ,  
<file:///C:/Users/111/Desktop/Bijlage%201%20Definitief%20eindrapport%20Monitoring%20landelijke%20afpraak%20mobiele%20telefoons%20en%20andere%20devices%20in%20de%20klas%20-%20Kohnstamm%20Instituut%20Oberon.pdf> ,

<https://kohnstamminstituut.nl/rapport/eindrappport-monitoring-landelijke-afspraken-mobiele-telefoons-en-andere-devices-in-de-klas/>

